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根据《公司条例》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布

关于中国银行对外公布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事宜

概要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七日，中国银行(「中行」)对外发放新闻稿，公布的资料包括中行及其附属公司(包括本公司)(「中国银行集团」)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中行是一家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的国有商业银行，并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约76.53%的权益。以下节录该新闻稿的内容以兹参考。

谨请注意：本公布并非关于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经审计或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本公司是根据《上市协议》第二段而作出本公布。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七日，中行对外发放新闻稿，公布的资料包括中国银行集团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中行是一家中国的国有商业银行，并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约76.53%的权益。该新闻稿所载资料包括中国银行集团整体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未经审计**的税前利润及营运概览。该新闻稿可以从中行的网址www.bank-of-china.com中下载。以下节录该新闻稿的内容以供本公司股东参考。

「中国银行今天公布的消息说，今年上半年，中国银行集团经营业绩好于去年同期，实现营业利润270.45亿元，比去年同期净增57.5亿元，增幅达到27%；税前利润129.64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59.38亿元，增幅为84.53%。」

「这位发言人说，上半年中行利润大幅攀升的主要原因是境内行盈利能力大幅提高，主要表现在人民币存贷业务快速增长、中间业务增长强劲、资产质量得到改善、收息率明显提高。这些都使中国银行的赢利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与此同时，中行的资产质量进一步提高。截至六月末，中国银行集团按照五级分类口径本外币不良比率为19.16%，较年初下降3.33个百分点；国内行实现现金清收153.72亿元。」

一般资料

本公司曾于二〇〇三年六月十七日发出公告，指出本公司董事会已决议由本公司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业绩进行审计，届时本公司将刊发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全套经审计中期财务报告。本公司预期于九月上旬公布本集团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审计中期业绩。

谨请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注意：该新闻稿所载资料乃**未经审计**的资料。此外，该新闻稿的内容是关于中国银行集团整体的情况，除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外，还包括中国银行集团在中国及世界其他地方的营运及投资。**因此，该新闻稿内所载资料不应被视为对本集团截至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经审计财务报表的任何指示或保证。**

谨请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注意：本集团未经审计的财务业绩仍须待审计师审计后方可作实；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时务须审慎行事；如对其投资状况有任何疑问，应徵询专业顾问的意见。

承董事会命
公司秘书
杨志威

香港，二〇〇三年七月十七日